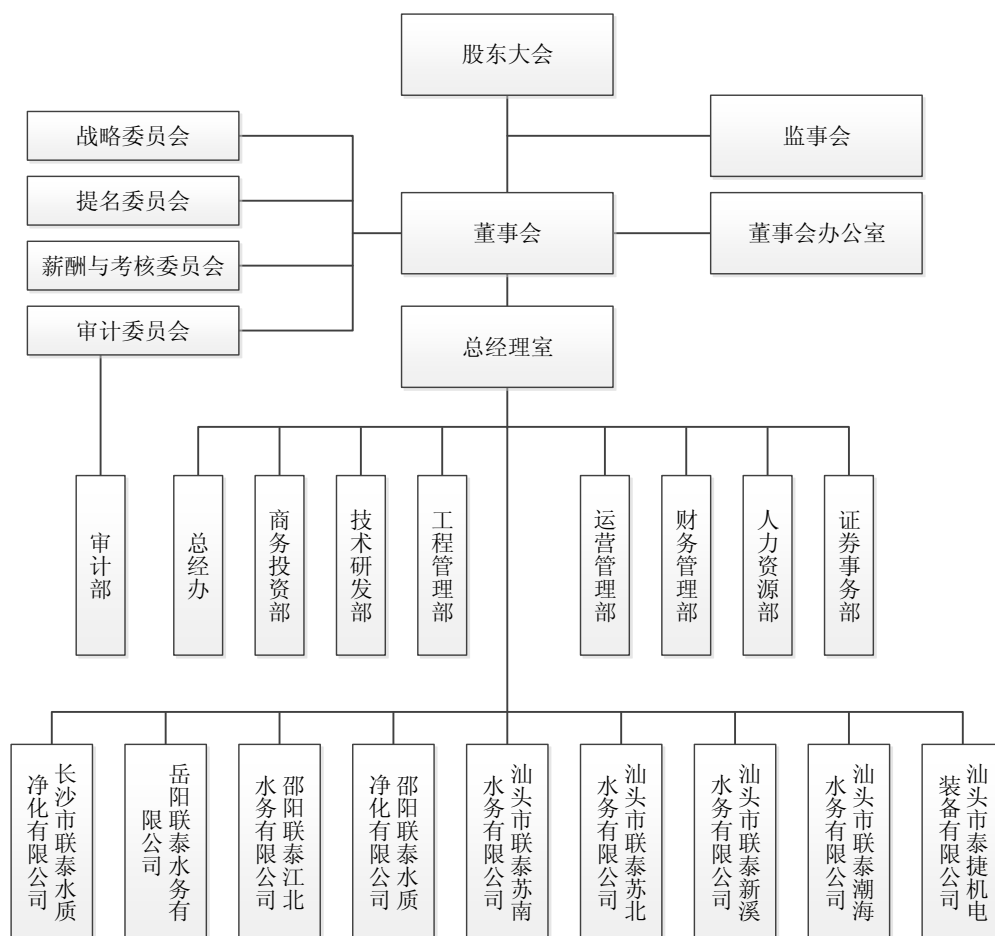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和完善职能、优化工作流程，提高综合运营管理水平。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8年1月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同意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负责公司组织架构调整后的具体实施及进一步优化等相关事宜。

一、公司调整后的组织架构图



二、调整后各职能部门的关键职责

职能部门名称	关键职责
董事会办公室	“三会”工作、信息披露、股权管理、董事会日常事务；
总经理办公室	战略规划、沟通协调、品牌管理、企管策划、采购仓储；
证券事务部	投资者关系管理、媒体关系维护、证券事务、资本管理、信息管理；
商务投资部	投资规划、项目拓展、行业分析、法务管理、合约管理、招投管理、商务协调；
审计部	财经审计、工程审计、物资审计、人力资源审计、信息系统审计、生产运营审计、绩效审计、内控评价、专项调查；
人力资源部	人力规划、招聘配置、培训开发、绩效管理、劳资管理、人才管理、任职评估、企业文化；
财务管理部	财税政策、会计核算、财务分析、资金管理、税务管理、预算管理、财务监督；
运营管理部	计划监督、技术管理、运营管理、项目管理、安全管理、质量管理、运营成本、ISO 管理；
技术研发部	行业信息、研发规划、四新管理、专利管理、技改管理、产学研管理；
工程管理部	基建管理、工程监督、工程评审、技术管理、交付管理、工程成本；

三、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负责公司组织架构调整后的具体实施及进一步细化等相关事宜

授权情况如下：

（一）授权公司经营班子组织落实本次调整工作，并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具体设立、取消相关工作小组以及具体调整其成员等事宜。

(二) 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具体设立、调整下属子公司内部职能部门。

(三) 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在公司总部职能部门/中心（即一级部门）下设相关职能部门（即二级部门）及其后续相关调整、取消等事宜。

(四) 授权经营班子根据调整后的组织架构具体运作情况进一步优化和完善组织架构内部运作及管理事宜。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10日